



Futo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5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features a 3D architectural structure of white and blue cubes on the left side, receding into a bright blue sky with white clouds. Scattered throughout the sky are several blue square icons representing various technology concepts: a globe, a padlock, gears, a server rack, a cloud with a house, and a Wi-Fi signal.

2017  
年報

企業級信息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商

# 目錄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4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3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0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9	財務資料摘要
120	公司資料

## 致全體股東：

本人謹代表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欣然向全體股東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二零一七年，中國資訊科技企業繼續加速向互聯網、雲計算和大數據的方向發展和變革，以滿足中國市場企業級客戶對數碼化轉型的需求。科技創新日新月異，企業級IT市場環境存在諸多的不確定性，客戶對傳統服務和產品的需求進一步變化和持續萎縮。在如此嚴峻的市場環境下，集團於本年度加大對業務轉型的投入，同時繼續確保傳統業務的平穩發展，以實現集團整體營業額增長，尤其是在雲計算領域和自主服務業務上實現較高幅度的提升。

在回顧年內，我們繼續積極完善集團的全面增值服務，同時在自主產品、自主解決方案、自主技術能力多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進展。集團已正式加入並被授予為中國雲服務聯盟（「聯盟」）理事單位；旗下的自主企業級私有雲產品 CloudoorSphere 亦獲得了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和雲計算開源產業聯盟的可信雲解決方案認證評估；自主雲產品 CloudoorSphere 和 CloudoorManagement 也正式被列入中央國家機關2017年軟件協議供貨採購名錄，錄得以上的業務成績，實為鼓舞。

於本年度內，集團在傳統IT集成業務方面，整合專業化的集成服務優勢，利用集團廣泛的分銷渠道，加快資源轉型步伐。在此基礎上，集團與國內外頂尖廠商（如IBM、甲骨文、AWS、華為等）聚焦在商業智能、雲計算等領域開展業務合作，積極打造在雲管理服務上提供專業商用技術和強大的數據儲備，加大在數碼化智能領域的人才引進和技術準備，加強為中國市場企業級客戶數碼化轉型提供高可用性和高可靠性的增值解決方案，為企業級客戶在雲計算環境下的運作和維護能力方面提供多重保障。

未來，在分佈式超融合架構環境下，隨著中國市場企業級客戶在數碼化應用轉型的步伐越加深入，預計客戶在設備級產品上的投入將更趨於輕量化，加重在數碼化轉型的新技术應用和服務領域的投入，因此，集團業務更將聚焦在自主創新產品、智能應用和新IT環境下對運作維護服務能力的提升。藉著旗下各子公司在不同領域的專業發展，集

團將以富通雲騰科技有限公司為主體，於雲建產品、雲管理解決方案以及管理雲智能運作維護服務等領域上開展專業化的企業級雲計算業務；同時以北京富通東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主體，聚焦於數碼化智能應用、系統集成和專業化系統運作維護服務領域，為企業級客戶在數碼化轉型中提供高效的應用、服務和解決方案；亦會以富通時代科技有限公司為主體，在與國內外頂尖的科技公司於中國市場提供企業級商業產品分銷的業務基礎上，加重在商業智能、雲計算、大數據等企業級市場的深入合作。

二零一八年，面對IT市場的不斷變化以及技術革新，集團對各成員公司的業務架構和人力資源結構進行了整合，集中發展專業化的業務領域，以富通二十多年的行業經驗為基礎，以集團積累的企業實力為保障，以全球化的商業技術合作為依託，加大了企業轉型的力度，打造富通企業級信息科技的自有品牌形象，為中國企業級客戶在科技領域上提供更專業化的服務，輔助客戶實現數碼化的轉型，以成為引領行業發展的企業級服務提供商為目標。

最後，本人想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集團各成員公司和專業團隊在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和貢獻，以及感謝各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和支持。

主席  
陳健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專門提供企業資訊科技基礎架構產品、雲產品、雲服務、企業應用及解決方案，是於相關領域的業界領導者。此外，集團亦從事一系列自有品牌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的研發及銷售。全球著名企業如IBM、華為及甲骨文等，均為本集團重要的長期合作伙伴。

## 銷售IBM產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源自銷售IBM硬件及軟件產品(包括企業伺服器、系統存儲產品及軟件，通常與增值服務一併銷售)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68,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為人民幣865,900,000元)。本集團銷售IBM產品的營業額與去年相比稍為減少，主要源於市場對IBM企業級基礎架構伺服器的需求下降。IBM自身亦正進行全球化業務調整，積極部署其在認知領域業務的發展。儘管如此，本集團預期集團銷售IBM產品的銷售額在IBM同類產品中將保持穩定的比例，此外，本集團更期待未來與IBM在其新業務領域上開展合作。

銷售IBM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仍然是本集團營業額其中一項主要來源，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總營業額約21.0%(二零一六年：約25.2%)。

## 銷售華為產品

本年度華為產品分銷業務(包括銷售伺服器、存儲及雲計算產品)的營業額持續錄得強勁增長，並已連續兩年成為集團最主要的營業額來源。於本年度，其營業額增長了31.3%，即增加約人民幣404,200,000元至約人民幣1,696,9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292,800,000元)。該金額佔本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6.3%(二零一六年：約37.6%)。此業務增長主要受惠於華為近年銳意增加市場份額，於其龐大的業務基礎上仍不斷加強其銷售網絡，並以具競爭性的價格搶佔最終客戶；儘管如此，該業務屬於傳統毛利較低的基礎架構分銷類型。本集團於本年度努力在資金調配及業務增長中尋找平衡。

## 銷售甲骨文產品

於本年度，甲骨文產品及相關服務(包括數據管理軟件、應用伺服器之中間件及系統產品)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495,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28,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5.7%。該金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3.5%(二零一六年：約12.4%)。甲骨文產品在市場上享有領先地位，近年甲骨文在全球市場雲業務轉型勢頭強勁，本集團亦加強在雲業務上的投入，因此本集團自該等產品的銷售額錄得明顯增長。

### 其他產品銷售

本集團的其他營業額來源包括銷售曙光、聯想、EMC、SAP、VMware產品、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及其他資訊科技產品及配件。源自此等收入的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91,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82,000,000元或31.7%（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573,300,000元）。於本收入類別不同產品中，曙光產品的銷售營業額減少了人民幣116,800,000元或29.7%至約人民幣276,400,000元。其他產品的銷售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0.7%（二零一六年：約16.7%）。本集團於本年度集中於自主產品的研發及以創新業務轉型為目標，未來期望集中資源加大投入在雲計算產品、人工智能、企業應用及相關服務等數碼化轉型業務。

###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11,7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81,20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5%（二零一六年：約8.2%）。本集團於本年度加強投入於服務業務，著力打造為企業客戶提供數碼化轉型之解決方案，以增強本集團協助企業客戶實現業務轉型的能力。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21,700,000元或6.4%至約人民幣3,662,9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441,200,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華為及甲骨文產品銷售增加。華為透過向終端用戶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繼續奉行積極策略，以自國際品牌及當地競爭對手搶佔市場份額，而業界領先的甲骨文產品在市場上的銷售繼續增加。

### 毛利

本集團毛利於本年度減少約人民幣24,800,000元或10.0%至約人民幣22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46,800,000元），而毛利率則由7.2%下降至6.1%。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國內品牌產品數量增加、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供應商終止若干銷售計劃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所得之返點金額減少及陳舊庫存撥備有所增加（有關由於新產品技術改進令若干陳舊庫存（超過2年）在銷售上不具備經濟效益）所致。

###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匯兌虧損及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於本年度，來自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4,700,000元(二零一六年：虧損淨額約人民幣5,200,000元)，虧損淨額增加約人民幣9,500,000元。此項增加乃主要由於管理層對長時間尚未償還債項之可收回性採取較審慎的態度，收緊了採取法律手段追索逾期賬款的時間導致呆賬撥備有所增加及匯兌虧損增加。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139,5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4,6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3.6%。增加乃基於與收入增幅同步增加，並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按照一般通脹加薪，及維持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及運費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 行政費用

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51,900,000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7,1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10.2%。增加乃主要由於部分開支已於二零一六年資本化導致開發自有品牌產品的研發成本增加、與香港聯交所溝通產生的非經常性專業費用及本集團精簡主要投放於供應商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終止的銷售計劃的人力而產生的一次性補償成本所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200,000元或36.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5,300,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以較高利率向非金融機構貸款之金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300,000元或27.5%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0,5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其中一間集團公司於本年度錄得溢利及因難以預測一間附屬公司日後溢利之流量而就其稅項虧損撥回遞延稅項資產的綜合影響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39,900,000元(二零一六年：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7,700,000元)。虧損乃主要由於上述(i)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所得之返點金額減少(ii)陳舊存貨及呆賬撥備增加及(iii)融資成本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儘管短期內會對收益造成影響，但就存貨估值及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採取較審慎的態度確保本集團資產的高質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融資為其日常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1,656,800,000元及淨資產約人民幣536,4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人民幣2,166,600,000元及約人民幣581,600,000元)。有關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約人民幣772,8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47,300,000元)，已扣除呆賬準備約人民幣62,4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600,000元)，管理層將對應收貿易賬款進行定期檢討及實施嚴格控制措施，旨在確保於到期日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237,2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2,600,000元)。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483,9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03,700,000元)。計及手頭現金及來自其業務的經常性現金流，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足以達成各項業務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3.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1%)之總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乃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持有。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156,30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4,600,000元)的若干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令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銀行擔保。

### 淨負債資本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資本比率約為26.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3.0%)。該比率乃按借貸總額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相關已抵押存款再除以總權益計算。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有關交易之貨幣為營運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所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產生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訂立若干人民幣／美元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人民幣／美元匯率波動。外匯遠期合約已於本年度末完成結算。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及要求，並在需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9港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

最後過戶時間：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

於上述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本公司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上述最後過戶時間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便辦理過戶登記。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和香港共有 435 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9 名)僱員。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 115,900,000 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 119,300,000 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按照行業慣例及個別員工的表現和經驗釐定。本集團主要集中於確保能於其經營所在市場保持競爭力，以及吸引和挽留所需的合適人才，帶領業務增長和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高度重視培養人才，理由是本集團深信人才對本集團不可或缺。透過持續培訓計劃，本集團鼓勵員工發展才能並帶領公司前進。本集團相信，此舉可為勞資雙方締造雙贏局面。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 102,100,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約人民幣 10,700,000 元以成立新的分支辦事處、約人民幣 25,500,000 元以採購新的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約人民幣 15,300,000 元以成立及擴充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支援中心、約人民幣 10,200,000 元以設立培訓中心、約人民幣 10,200,000 元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以及約人民幣 30,200,000 元以投資於研發自有品牌軟件及硬件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其亦包括推廣及營銷該等產品之投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悉數動用首次公開發售之餘下所得款項。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財政年度後之重大事件

董事概不知悉自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之任何影響本公司之重大事件。

### 展望

二零一七年宏觀經濟形勢整體回暖，中國的信息科技企業繼續向互聯網+、雲計算、人工智能及大數據的方向轉型。於回顧年度，由於若干用戶分別受到不同因素影響，對大規模的基礎設施採購保持審慎態度，影響本集團的較大額訂單銷售。然而，市場同質化競爭愈加激烈，縱使在此艱難的營商環境中，本集團依然能把握商機，尤其是在國內外的一些品牌產品、雲計算產品及系統集成服務等領域中有突出的銷售表現，使集團的銷售額依然能保持增長。

集團目前在市場轉型的驅動下，主要業務整合分為三大板塊。一是持續投入資源的自主品牌雲產品。雲計算在全球日趨成熟和普及，中國雲計算市場近年高速增長，促使集團把發展自有雲產品、解決方案及雲服務作為戰略發展方向之一。雖然目前自有品牌的雲產品在現有整體業務中佔比不高，但作為集團資產組合中重要的一環，該業務代表了本集團的自主創新能力，未來的發展及增長潛力預期可見。二是智能數碼化應用和系統集成服務。集團繼續保持發展為客戶提供一體化的IT解決方案和服務；同時，在用戶數碼化轉型的驅動下，集團著手開展數碼化智能應用，以滿足用戶在數碼化業務轉型中，利用新興和先進的信息科技技術的支撐能力，使本集團能更全面地在業務端服務於用戶。三是傳統企業級資訊產品的分銷業務。通過與國內外領先IT廠商如IBM、甲骨文、華為等的深入合作，集團將繼續努力尋求在領先科技技術領域的合作和商機，使集團在業務開展中保持技術先導的作用和角色。同時，為增加分銷業務的利潤，本集團將對現有產品組合進行優化，減少或中止一些低毛利產品的銷售。

雲計算、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新興科技的發展對各行各業帶來巨大的影響，而對IT分銷行業更是影響深遠。傳統IT分銷行業的競爭越來越激烈，傳統業務的應用和系統集成業務亦同時受到較大程度的沖擊。客戶在數碼化轉型的驅動下亦需步向數碼化轉型，因此他們不僅需要傳統IT業務的支撐，更加需要在新技術的發展層面上獲得有關產品和解決方案的專業意見和協助。本集團深知這個市場趨勢，往後我們會繼續在新興科技下，調整集團業務和儲備方向，在新形勢下，提供更符合客戶需要的產品及服務，確保客戶在數碼化轉型中的IT支撐需求和保障，以建立更牢固的業務合作關係。

集團認為發展雲計算產品、數碼化智能應用及相關服務是符合客戶需求的最新趨勢，也是業務轉型道路上的首要任務。本集團已在雲計算產品研發上取得關鍵進展。同時，與國內外廠商如甲骨文、AWS、華為等雲資源提供商達成合作關係。未來，集團會在中國雲計算市場中積極為客戶提供雲建產品的同時，與雲服務提供商一起為客戶和獨立軟件開發商提供各種雲計算場景的業務保障和服務。同時，本集團將在專屬行業領域開展數碼化智能應用業務，以滿足客戶在數碼化轉型中的新應用業務需求。

集團管理層深明轉型業務的艱辛漫長，當中需要付出時間和不間斷的努力，在堅定推進目標的同時，我們亦會嚴格控制相關成本，努力確保業務轉型相對平穩開展，以保障全體股東的利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健先生，57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之一。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亦是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 Futong Technology Co. Ltd. (「富通 BVI」)、Eto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富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富通科技發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富通雲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富通騰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北京富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富通東方」)、富通時代科技有限公司(「富通時代」)、北京易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易通東方」)、富通雲騰科技有限公司(「富通雲騰」)及富通騰達科技有限公司(「富通騰達」)的董事。陳先生負責戰略發展、集團業務方向及督導自主研發產品的業務。他於資訊科技界有逾28年經驗。陳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通信工程學院，獲無線通信工程學士學位。彼乃張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辭任之前執行董事)的姻兄。

陳靜女士，49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富通東方之副主席及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之董事。負責督導本集團的銷售管理部、商務物流部、IT管理部、人力資源部及公共關係部的日常營運。陳女士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主修機械工程，獲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58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鼎珮投資集團之合夥人，其為一間多元化策略投資公司。鄒先生曾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內地發展策略諮詢委員會主席及現任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投資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曾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成員。鄒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鄒先生曾於全球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擔任合夥人多年。彼對香港會計準則及商業法規有深厚認識。鄒先生現為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07)、環球醫療金融與技術諮詢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666)、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833)、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257)及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3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曾擔任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181)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曾擔任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波先生**，55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百碩同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袁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獲碩士學位，主修經濟。袁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擔任國際商業機器(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中國業務夥伴渠道分部總經理。二零零二年，袁先生亦曾任高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行政總裁。彼曾為新銳國際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非執行董事。

**羅國貴先生**，58歲，為香港一間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在香港擔任執業律師逾30年。羅先生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法學士學位及法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四年獲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認可律師資格。羅先生自一九八七年起為香港律師會之會員。羅先生現為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71)及萬裕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9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曾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擔任安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 高級管理層

**趙偉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亦為富通東方總裁。趙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彼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主修電子器材。

**江啟銓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江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主要在香港上市公司及跨國企業從事會計、審核、企業財務及項目管理，有逾26年經驗。

**錢若塵先生**，45歲，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為富通時代副總裁，負責督導本集團華為業務的日常營運。錢先生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

**謝輝先生**，48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為富通東方副總裁及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之一，負責督導本集團國產品牌伺服器及產品業務的日常營運。謝先生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主修機械及電子工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金微先生**，43歲，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集團，為富通東方副總裁及本集團的首席技術總監，負責督導本集團的自主產品、科技技術及解決方案業務及市場部的日常營運。金先生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獲得電腦科學學士學位。

**馬岩先生**，39歲，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富通時代財務總監。馬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中國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逾八年。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冀能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企業，以開放態度接受股東問責並保護股東及利益相關者的權利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提供必要及有利於本集團績效管理及持續業務增長的框架。

董事會亦負責執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執行職責並監察本公司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規定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亦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企業管治守則合規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當中所載的守則條文。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共同及最終負責對管理層的有效監督及本集團的策略方針及表現。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直接獲取本公司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向董事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董事倘認為與履行其職責有關及屬必要，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授予權力及責任，以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決策及策略，並在董事會的帶領及指導下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會對本集團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本集團的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主要資本投資、股息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推薦、委任、退任及薪酬政策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授權安排，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授予該等董事會委員會若干特定職責，載於董事會批准的各書面職權範圍內。該等董事會委員會的其他詳情載於「董事會委員會」一節。

本公司為所有新任董事提供入職指導計劃，並向彼等提供全面的企業資料及有關委任的業務簡介，協助彼等熟悉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以及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為：

### 執行董事

陳健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重新委任)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

袁波先生

羅國貴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

陳健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趙偉先生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趙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已分離並由不同人選擔任並執行。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李均雄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到彼之其他事務，故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李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僅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核委員會僅擁有兩名成員，均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羅國貴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委任羅先生後，本公司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規定。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的規定，該等條款要求至少應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而其中至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確認。基於此等確認，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的履歷及董事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11至1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擁有相關技能及經驗的適當人士，以供董事會考慮。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詳情載於「提名委員會」一節。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任期為一年，於第一年任期屆滿後可予續期及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所有董事每三年至少需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成員的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上退任。退任董事合資格於其退任股東大會上重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其營運及財務表現。定期會議通告於會議舉行前至少 14 日向全體董事發出，而特別董事會會議通告會在合理及切實的情況下盡早發出。

公司秘書負責編製董事會會議日程及紀錄。於舉行會議前會向董事提供日程及討論文稿，以供彼等有充足的時間瞭解並考慮將於會議上討論的事宜。董事可透過公司秘書要求將事項納入議事日程。

董事會會議記錄初稿載有所討論事項的詳細資料、達成的決定以及董事於會上提出的任何顧慮或表達的不同觀點，並於會後合理期間內向所有董事派發，以徵求彼等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終稿於徵求董事意見後提交董事會供正式採納。所採納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公開供董事於要求時查詢。

##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將接受涵蓋本集團業務及上市公司董事法定監管義務的入職培訓計劃。根據守則條文 A.6.5，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培養及提升其知識及技能。出席任何由香港律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等註冊專業機構認可的專業課程，皆受本公司認可。董事亦將不時獲提供資料以瞭解最新的法律及法規變動，使彼等可履行其職責。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人記錄簡述如下：

董事姓名	有關業務、營運及 企業管治之簡報及更新	出席與業務或董事職責有關 之講座、研討會或展覽
<b>執行董事</b>		
陳健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 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重新委任)	✓	✓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	✓
張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辭任)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鄒小磊先生	✓	✓
袁波先生	✓	✓
李均雄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其經批准書面職權範圍說明彼等各自的職務及獲董事會授權的權限。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於本公司網站全面披露，並於要求時可向公司秘書查詢。董事會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責任，及在彼等認為必要時可就職權範圍內的任何事項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支付。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成立，並受董事會批准的書面職權範圍規管。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鄒小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袁波先生及羅國貴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

- 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檢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包括監察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及半年報告的完整性及檢閱財務資料內所含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

-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六次會議，檢討及討論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及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委任。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成立，並受董事會批准的書面職權範圍規管。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袁波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鄒小磊先生及羅國貴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陳健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

- 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部薪酬制定的政策及架構，及就釐定有關薪酬政策制訂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獲授權釐定全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及
- 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計劃及目標審批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以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會上就與其自身薪酬組合有關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薪酬的組成架構包括固定及可變部分。固定部分主要包括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其他津貼，乃參考多項因素釐訂，包括董事的技能、知識及經驗、參與度、要求彼等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當前的市場狀況。可變部分包括花紅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該部分為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基於表現的激勵，以令個人與企業的計劃及目標保持一致。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成立，受董事會批准的書面職權範圍規管。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鄒小磊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袁波先生及羅國貴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陳健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
- 物色及提名董事會的候選人；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有關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委任、重新委任及連任計劃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檢討提名董事的提名程序及過程、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候選人之選擇將基於多種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本公司之服務年資等。最終決定將基於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之好處及貢獻作出。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樣的觀點及角度之適當平衡。

經參考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可計量目標，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a)須具指定比例的董事會成員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b)須具指定比例的董事會成員已獲得學士或以上學歷；(c)須具指定比例的董事會成員已獲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d)須具指定比例的董事會成員已擁有超過七年的專業行業經驗；及(e)須具指定比例的董事會成員擁有中國相關工作經驗。根據提名委員會進行的檢討，提名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已達致實現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 出席記錄及會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各種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b>執行董事</b>					
陳健先生(附註1)	0/0	7/7	不適用	1/1	0/0
陳靜女士(附註2)	1/1	9/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昀女士(附註3)	1/1	11/13	不適用	1/2	3/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鄒小磊先生	1/1	11/13	6/6	3/3	3/3
袁波先生	1/1	11/13	5/6	3/3	3/3
李均雄先生(附註4)	1/1	9/13	6/6	3/3	3/3

附註：

1. 陳健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張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
4. 李均雄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公司秘書

江啟銓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江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外聘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就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所持意見與董事會無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提供服務支付的總酬金約為人民幣1,880,000元，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680
中期審閱服務	200

## 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致力管理業務與營運風險，並維持合適而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免遭未經授權挪用或處置。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本集團已採納全面的程序，就財務、營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範疇制定適當的授權架構，確保本集團資產及資源一直得到保障。

審核委員會角色是通過與管理層的對話，並且履行其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以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並且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風險及問題。

風險管理職能是分析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潛在風險，找出消除、防止及監控風險的措施。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系統，持續確認、評估及管理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風險。有關業務單位的指定負責人負責確認、評估、管理涉及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等所有重大監控措施的相關風險，並執行紓緩措施。風險評估結果將透過風險管理職能向董事會報告，將不斷監察有效性及進度，確保相關監控措施按時完成。

就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而言，持有該等內幕消息的僱員或董事應將有關消息呈報予執行董事，由後者轉達至董事會，再由董事會討論及處理相關內幕消息的披露或發佈事宜。

內部審核部門可全面而完整的接觸與檢討工作有關的本集團記錄、實物財產及人員。該部門之權力由審核委員會界定，在行政方面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及在職能方面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部審核部門定期進行內部監控檢討。其負責評估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關的程序之有效性，並每年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調查結果報告。董事會定期獲取及檢討本集團表現評估的最新資料。

本集團亦按照若干供應商所規定的合規程序及／或本集團管理層設定內部監控程序進行日常及／或定期營運合規審核，對相關業務週期的質素及效益進行客觀評估。營運合規審核的結果將向行政總裁及相關供應商報告。內部審核部門將對營運合規審核的工作進行檢查及檢討。

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益進行獨立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負責審閱內部審核報告，審批管理層設計的政策及程序。董事會相信，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為充足及有效。董事會亦審閱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僱員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及預算，並對其充足感到滿意。

董事會確認須負責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載於本年報第 51 至 56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深明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建立多個溝通渠道，以維持與其股東的持續對話並提升本集團的透明度。該等渠道包括 (i)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向股東提供直接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溝通的論壇；(ii) 向股東寄發企業文件及發出公告以發佈本集團的最新動態；及 (iii) 維護本公司網站，以向股東及公眾提供電子溝通方式。

歡迎股東及其他有興趣人士訪問本公司網站 [www.futong.com.hk](http://www.futong.com.hk) 獲取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的公司資料包括網站上提供的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為加深股東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發展的瞭解，本公司將繼續增加在本公司網站上的企業資料披露及加強與其股東的溝通。

## 股東權利

根據細則第 64 條，股東特別大會可由在遞交請求書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請求召開。該請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以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中指明之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日期後兩個月內作出。如於遞交請求書日期起二十一日內董事未能進行召開該大會，請求人自身可以同一方式召開大會，請求人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補償請求人。

如股東有意提名除退任董事或建議選舉董事以外之人士出任董事，股東應於本公司總部向公司秘書提交通知，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 30 號新鴻基中心 24 樓 2406 至 2412 室。通知須於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選舉之大會通告之日後一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止期間提交，惟該期間至少須為七日。本公司於收到該股東之通知後須按照上市規則第 13.70 條刊發公告及／或寄發補充通函。股東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或將於股東大會提交之任何建議，可透過電郵發送至 [contact@futong.com.hk](mailto:contact@futong.com.hk) 或以郵件發送至：

香港灣仔  
港灣道 30 號  
新鴻基中心  
24 樓 2406 至 2412 室

##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披露於本年報第57至11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1.9港仙)。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所公佈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及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19頁。

## 業務回顧的補充資料

本集團業務、任何在財政年度內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細節、按財務主要表現指標的分析及對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的揭示之公正檢討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第5至7頁及第9至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業務回顧」、「財務回顧」及「展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討論載於第39至50頁，其中包括本集團環境政策及績效之討論，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以及其他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事項。

##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增長前景可能受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影響，董事相信，下列因素被認為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其不包括所有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風險及不按優先次序載列，而我們承認管理層目前並不知悉，或目前認為較不重大的其他風險亦可對業務有不利影響。

## 依賴小部分主要供應商及產品

本集團乃IBM、華為及甲骨文的若干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在中國的授權分銷商。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按集團基準)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約88.0%及82.4%。

依賴小部分供應商通常涉及多種風險，包括產品可能出現次貨而供應商不提供彌償保證、供應商的產品失去市場佔有率、供應商的產品未能緊貼資訊科技的轉變或消費者喜好及產品供應短缺。此外，與本集團若干主要供應商訂立的部分非獨家分銷協議乃每年續約，而若干分銷安排可由供應商終止。倘該等產品的價格出現重大波動、或任何供應商未能滿足本集團所需或本集團與該供應商的關係因任何理由而終止或惡化，則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持續透過從多間不同供應商採購企業資訊科技產品，以降低對特定供應商的依賴，不斷實現產品基礎多元化。

### 本集團未必能緊貼資訊科技技術的轉變、其供應商的技術及消費者喜好

本集團供應商的產品的市場特徵是資訊科技瞬息萬變及產品推陳出新。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亦受商業周期所限，而商業周期或會隨整體經濟增長及業務投資環境而有所增減。本集團能否成功將有賴其對該等新資訊科技、產品性能及實施辦法方面的技術知識，其迅速應對及適應資訊科技的轉變及商業周期的能力，以及其能夠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喜好及需要。倘本集團未能時刻跟進資訊科技技術的轉變及引入新產品，或未能緊貼資訊科技市場的新發展及趨勢以及其客戶所需，則其有效回應客戶需求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因而損害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管理層在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將密切監察行業市場走勢變化。本集團將聘請擁有該領域最新技術訣竅之合適專業人員。

### 存貨風險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其他配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存貨分別佔本集團流動資產約19.4%及20.6%。

習慣上，本集團會參考其銷售計劃將存貨維持在一定水平。因此，倘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的需求出現突變，本集團或會因未有適當監控或管理存貨水平而面臨存貨風險。倘本集團未能適當管理存貨，則須就陳舊存貨作出撥備，進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存貨水平實行嚴格監控，並於發出訂單前嚴密監控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存貨賬齡，以盡量減少陳舊存貨風險。

###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流動資金風險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佔本集團總資產約54.7%及58.5%。或會出現本集團客戶於其各自信貸期延遲付款的風險，進而可能須作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無法保證能夠向客戶悉數收回應收款項或客戶會及時結賬。倘客戶未能悉數或及時結賬，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作為分銷商在向客戶作出銷售前，通常須首先向供應商採購產品。此意味著本集團通常須首先付款予供應商方可向其客戶收取款項。本集團採購產品的時間與向其客戶收款的時間未能配合，倘未能妥善管理此風險，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倘本集團於業務經營過程中不能維持足夠水平的流動資金，其財務狀況及表現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定期檢討並對應收貿易賬款實施嚴格監控措施，旨在確保應收貿易賬款於到期日收回，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

### 外匯考慮因素

人民幣兌外幣(包括美元及港元)的匯率可因外部因素影響而變動，且不能保證人民幣不會貶值。由於本集團營業額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資產淨值及盈利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可能須承擔以外幣計值的借款而面對的貨幣風險。該等外幣之間匯率的任何不利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儘管本集團或會不時訂立對沖交易以減輕外匯風險，但該等對沖交易的效果或為有限，且本集團或會不能成功對沖風險。

管理層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及規定，並在必要時作出對沖安排，或採取其他適當措施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

### 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開支下降或會影響本集團業務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業額增長不僅依賴本集團吸引客戶購買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能力，亦依賴其客戶在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系統及解決方案方面的開支水平。

此外，中國經濟的整體健康將亦對中國客戶整體在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方面的開支水平有所影響。任何整體經濟、業務或行業狀況，倘可導致客戶或潛在客戶降低或延遲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投資，均可損害本集團業務。倘中國市場出現大幅下滑或中國客戶對本集團所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需求出現大幅下降，本集團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中國整體經濟情況，以及客戶或潛在客戶於企業資訊產品及服務支出下降的任何趨勢，及時採取行動對變化作出反應，如修改本集團業務方向以適應變化。

### 中國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

隨著中國政府於一九七零年代後期開始對中國經濟體系進行改革，中國政府愈加強調利用市場力量發展中國經濟。過去四十年，中國政府的改革措施使中國經濟顯著增長及社會進步。然而，任何對經濟及政治策略以及中國政府政策的修訂或修正可能會對中國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市場的整體發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鑑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資產及客戶均位於中國，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可能因中國該市場發展的停滯而受到不利影響。無法保證中國政府不會強制實施可能有損於本集團業務的經濟及規管控制。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中國政府對經濟及監管控制的任何變動是否對本集團業務造成損害，及時採取行動對變化作出反應，如修改本集團戰略方向以適應變化。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遵守在各主要方面被視為對本集團有顯著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並於回顧年度內概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的情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a)。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以供認購。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與各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目前具有效力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具有效力)就執行董事的利益載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備有一條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69條)，該條文於回顧年度內及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的利益而言具有效力，據此，各董事須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獲確保就此免受任何損害，惟因該等人士本身刻意欺詐或不忠誠而招致或蒙受損失者(如有)除外。

此外，本公司年內亦為董事投購董事責任保險，以為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獲提出任何申索。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儲備

年內，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約為人民幣308,700,000元。

### 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按個別實體基準)作出的銷售佔總營業額約13.5%，其中向最大客戶(按個別實體基準)作出的銷售佔約3.6%。於本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按個別實體基準)的採購佔採購總額約88.0%，其中向最大供應商(按個別實體基準)的採購佔約45.6%。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陳健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彼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重新委任)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張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

袁波先生

何柏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辭任)

李均雄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羅國貴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05條，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根據此章程細則退任的任何董事屆時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為董事。陳靜女士將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09條，董事會委任之任何董事之任期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並將合資格膺選連任，惟在釐定須在該大會上輪值告退之董事人選或人數時將不會包括在內。陳健先生(彼由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起生效)及羅國貴先生(彼由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起生效)將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確認。基於此等確認，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資料

本集團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 11 至 13 頁。

### 董事服務協議

各執行董事，即陳健先生及陳靜女士，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並可自動重續一年任期，除非本公司或董事於初步任期期滿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包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的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 36 至 37 頁及第 109 至 112 頁，及管理層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所有披露規定已獲遵守。除上述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對本集團業務具重大影響的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直至本年度結束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重大權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陳健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19,208,000 (附註1、2、3、4及5)	70.43
陳靜	實益擁有人	238,000 (附註6)	0.08
趙偉	實益擁有人	150,000 (附註7)	0.05

###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陳靜	實益擁有人	400,000 (附註8)	0.13
袁波	實益擁有人	600,000 (附註8)	0.19
趙偉	實益擁有人	400,000 (附註8)	0.13

(iii) 於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陳健	實益擁有人	100	100.00

附註：

1. 該等股份中 153,947,250 股由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健先生被視為於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中 28,421,100 股由 Rich China Investments And Trading Ltd. 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健先生被視為於 Rich China Investments And Trading Ltd.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中 21,435,100 股由 Rich World Development Ltd. 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健先生被視為於 Rich World Development Ltd.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中 14,210,550 股由 Long Joy Group Limited 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健先生被視為於 Long Joy Group Limited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1,194,000 股本公司股份由陳健先生以個人權益持有。
6. 238,000 股本公司股份由陳靜女士以個人權益持有。
7. 150,000 股本公司股份由趙偉先生以個人權益持有。
8. 該等股份自本公司所採購股權的權益衍生，有關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下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安排。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藉此對為本集團的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報酬。授予合資格人士購股權之資格基準須由董事會以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之基準不時釐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參與人士可自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二十一天內接納有關購股權。接納授出購股權而應付之象徵式代價為1港元。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之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惟該期限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除非董事另有決定，並向承授人要約授出購股權時有所指明外，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承授人須持有若干時間方可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股份認購價須為由董事釐定之價格，但不得低於以下三項之最高者：(i) 於要約授出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該股份按每一手或以上交易之股份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工作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詳情，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本年報日期未獲行使購股權總數為4,000,000份，佔於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29%。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而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6,000,0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3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獲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a) 董事</b>								
李均雄先生 <sup>(1)</sup>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1.810 <sup>(1)</sup>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	300,000	-	-	(300,000)	-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1.172 <sup>(2)</sup>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300,000	-	-	(300,000)	-
袁波先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1.810 <sup>(1)</sup>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	300,000	-	-	-	300,000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1.172 <sup>(1)</sup>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300,000	-	-	-	300,000
陳靜女士 <sup>(4)</sup>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1.004 <sup>(8)</sup>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400,000	-	-	-	400,000
小計				1,600,000	-	-	(600,000)	1,000,000
<b>其他人士</b>								
何柏泰先生 <sup>(5)</sup>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1.810 <sup>(1)</sup>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	300,000	-	-	(300,000)	-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1.172 <sup>(2)</sup>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300,000	-	-	(300,000)	-
趙偉先生 <sup>(6)</sup>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1.004 <sup>(8)</sup>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400,000	-	-	-	400,000
小計				1,000,000	-	-	(600,000)	400,000
全體僱員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1.810 <sup>(1,7)</sup>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	-	-	-	-	-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1.004 <sup>(8)</sup>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1,400,000	-	-	-	1,400,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1.250 <sup>(9)</sup>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1,200,000	-	-	-	1,200,000
小計				2,600,000	-	-	-	2,600,000
合計				5,200,000	-	-	(1,200,000)	4,000,000

附註：

1.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1.8港元。
  2.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9港元。
  3. 李均雄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董事會批准延長向其授予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的失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該等購股權乃於其成為本集團僱員之時向其授出。
  5. 何柏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辭任，董事會批准延長向其授予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的失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趙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該等購股權乃於彼為本集團僱員之時向其授出。
  7. 該等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按以下歸屬期行使。
    - (1) 購股權之3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行使；
    - (2) 購股權之6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行使；及
    - (3) 購股權之10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行使。
  8. 該等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按以下歸屬期行使。
    - (1) 購股權之3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起行使；
    - (2) 購股權之6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起行使；及
    - (3) 購股權之10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起行使。
-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990港元。
9. 該等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按以下歸屬期行使。
    - (1) 購股權之3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起行使；
    - (2) 購股權之6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起行使；及
    - (3) 購股權之100%或以下可由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四日起行使。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1.25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53,947,250	49.46
Rich China Investments And Trading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8,421,100	9.13
張昕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219,208,000	70.43
李小勇	實益擁有人	26,440,000	8.49
Rich World Development Lt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1,435,100	6.89

附註：

1.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為一間在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陳健先生為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 的唯一董事。
2. Rich China Investments And Trading Ltd. 為一間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陳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陳健先生為Rich China Investments And Trading Ltd. 的唯一董事。
3. 張昕女士為陳健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昕女士被當作於陳健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Rich World Development Ltd. 為一間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陳健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陳健先生為Rich World Development Ltd. 的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重大合約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年內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實際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實際金額 人民幣千元
與北京深思軟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深思」) 訂立之關連交易 – 採購與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	13,500	866	13,500	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北京深思訂立採購及供應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及採購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相關資訊科技服務(「二零一五年採購及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根據各訂約方按個別情況經公平磋商所不時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和價格向北京深思供應及從北京深思採購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相關資訊科技服務，惟(a)就本集團供應之產品及服務而言，每份合約或訂單之條款及條件須為一般商業條款，且就數量相若之資訊科技產品及相關資訊科技服務而給予北京深思之條款不會優於本集團給予作為獨立第三方之買方之條款，而有關價格須參照當時市場價格釐定；(b)就本集團採購之產品及服務而言，每份合約或訂單之條款及條件須為一般商業條款，且就數量相若之資訊科技產品及相關資訊科技服務而給予本集團之條款不遜於北京深思給予獨立於其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買方之條款，而有關價格須參照當時市場價格釐定；(c)北京深思就採購所應付之採購價應由北京深思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發出相關發票日期後30日內或訂約方可能同意之較長期間支付；及(d)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就採購所應付之採購價應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於北京深思發出相關發票日期後90日內或訂約方可能同意之較長期間支付。

北京深思由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陳健先生擁有約72.89%，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二零一五年採購及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企業資訊科技基礎架構產品、資訊科技服務及解決方案。本集團正積極擴充其於中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市場之業務。視乎本集團客戶之要求，本集團或會不時向其他供應商採購並非由本集團分銷之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由於北京深思為若干並非由本集團提供的資訊科技產品之分銷商，故本集團一直應客戶要求向北京深思採購該等資訊科技產品。

董事認為，透過與北京深思進行業務合作，本集團銷售及分銷網絡之覆蓋範圍將進一步擴大，從而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經營業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訂立；及(iii)按照規管交易且條款對本公司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之相關協議訂立。

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第740項應用指引「有關香港上市規則下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不保留意見之函件，當中載列其有關上文本集團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調查發現及結論。核數師函件之副本已由本公司提供予聯交所。

董事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會計準則項下的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除上文所披露的交易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的關聯方交易按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不被認為是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遵守相關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進行其他交易需要按照上市規則於年報中披露。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至少 25% 由公眾持有。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 14 至 22 頁。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應聘連任。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動議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健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多年來，本集團在創造產品價值，履行自身經濟責任的同時，不忘自身所肩負的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力求做到客戶、供應商、員工、環境、社會等各個利益相關方滿意。本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包括本公司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列之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載於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條文。

## 提供優質、安全的產品和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一貫致力於提升產品和服務的用戶體驗。我們與IBM、甲骨文、華為等國際一線IT廠商建立了健康有效的合作模式。在增值分銷方面，憑藉廠商在產品、服務及技術能力、品牌上的優勢，加上集團提供從售前的技術方案諮詢到售後的產品安裝、調試、調優及運維等系統集成增值服務，得以為客戶提供了更加全面、優質、便捷的服務。通過與各中外廠商的緊密合作及已建立的良好關係，為富通員工在多個範疇上進行完善培訓，以增進其對產品及市場的認識，提供進修及晉升機會。在分銷業務方面，本集團積極完善下游渠道體系，通過定期舉辦市場活動、參加展會及印製宣傳手冊等方式向客戶推廣產品及服務，這些努力進一步鞏固和拓展全國渠道合作夥伴，建立了良好的銷售系統。



■ 本集團年內與華為共同舉辦了173場活動，涉及渠道企業3,000餘家

在自有產品及服務方面，我們依照IT產品及服務管理的國際及國家有關準則制定了嚴格的產品研發管理政策，持續投入研發。

本集團參加了第九屆中國雲計算大會，並成為「中國雲服務聯盟」理事單位，同時本集團私有雲產品CloudoorSphere獲得可信雲開源解決方案認證。CloudoorSphere雲建設平台於2017年成功落地在中關村一帶一路產業促進會（中關村一帶一路產業促進會由國家發改委、科技部、外交部等部委支持下，經中關村科技園區管委會和北京市民政局批准設立），體現了高可用性、異地容災、系統備份等雲功能，保障了該會在硬件、存儲、網絡和應用系統的安全、穩定、高效以及持續運行；此外，Cloudoors系列雲產品成功入圍2017中央採購名錄，躋身於中央政府國家機關之集中採購名錄是對本集團在技術、產品、服務等綜合實力方面的高度認可和肯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末，本集團合共擁有自主研發的98項軟件著作權，於二零一七年間增加了15項。目前我們一方面與領先的公有雲服務商達成合作關係，提供幫助客戶從傳統IT環境遷移到公有雲環境的服務；另一方面，我們也與眾多雲計算和大數據領域的創新型中小企業合作，提供適合客戶的雲增值服務。同時，集團大力發展自研雲計算軟件產品，為企業級客戶提供全面的雲服務和解決方案。在為客戶提供服務的過程中，本集團嚴格遵守客戶信息法令及其規定，並要求員工使用客戶信息只能用於為客戶提供更好的產品、服務以及技術為目的，除客戶同意或法律要求外，公司禁止向第三方公開或提供客戶信息。

本集團作為多年來獲得用戶信賴的IT服務商，嚴格遵守產品及服務的國際通行、其國家及營運所在地之有關準則、規則及條例，並嚴格遵守廠商及行業對有關產品和服務的規定和規範，且每年配合廠商完成各項審計工作。於2017年並未發生過任何嚴重違反產品及服務的事件及相關訴訟糾紛。



獲頒授 ORACLE FY17  
(Oracle China Regional Partner of the Year)  
甲骨文年度中國地區合作夥伴



為合作夥伴提供 IBM 產品及技術培訓



■ 與甲骨文在廣州、北京、成都等主要城市舉行大數據化研討會

## 開展責任採購

本集團瞭解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的重要性，除自身推動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外，亦與各主要供應商合作推動環境保護，共同創建綠色發展之路。

作為全球領先的信息及通訊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華為一直踐行的綠色戰略理念與本集團的環保理念一致，兩家公司致力通過不斷創新，提升產品的資源使用效率及提高運營效率，降低其碳足跡和對環境的影響。華為在環保方面持續創新和投入資源，開展高效節能的產品，並致力於通過信息及通訊技術幫助各行各業減少紙張用量乃至降低全社會的碳排放。

我們的供應商IBM長期致力於環保節能，並體現在其產品和解決方案服務中。其硬件產品強調環保、節能、省空間及低噪音。包裝儘量採用環保及可循環質料。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及一六年間與IBM攜手推進「綠色地平線」及其升級版之計劃，利用長達30年的國際氣象數據分析及預報經驗，從多個尺度挖掘了大氣複合污染成因及傳輸規律，該計劃在二零一七年持續進行。

甲骨文作為全球知名企業，一直致力於開展環境保護，節能減排，尊重勞工權益等工作。本集團作為甲骨文在中國的增值分銷商，一貫遵循其要求，按其標準進行相關的環保、減排及維護職工權益等工作。

## 堅持誠信經營，恪守法律法規和商業道德

本集團高度重視反腐敗與反舞弊工作。明確反腐敗與反舞弊是本集團應該履行的社會責任。本集團遵循防止腐敗的國際通行及國家的有關準則、規則及規例，實施反腐敗管控。本集團堅持預防為主原則，積極開展反腐敗預防教育。二零一七年初，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對部分代理商出具了《反腐敗與合作適當性盡職調查報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度完成了四期新員工反腐敗入職培訓，更新了應用程式端的反腐敗培訓課件，同時推出新一期反腐敗測試題目，要求員工全員完成應用程式端的反腐敗測試考試。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與甲骨文渠道部聯手在北京對本集團管理層、內控部、財務部、銷售部、商務部、技術部及來自各分支機構的市場銷售代表進行了業務合規培訓。期間重點講解了甲骨文合規審核要點和反腐敗反舞弊制度；強調了富通員工必須瞭解合規要求，遵守規範；嚴禁私底下做出合約以外的安排；不得欺上瞞下或做假；表明了公司對違規違法行為零容忍。除現場參會的50餘人外，近30位外地同事也通過即時通訊工具進行了線上參會。



本集團充分瞭解反腐敗、防止賄賂工作的重要性。我們希望通過不懈努力，構建以預防為主的反腐敗管控體系；構建董事會、管理層、業務及職能部門以及內審部之四級反腐敗管控工作組織架構；構建財務部、合規部與內審部相互制約的三級反腐敗監督機構，切實履行其所承擔的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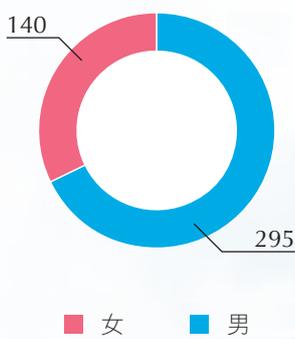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涉及賄賂、勒索、欺詐、洗錢之相關法律及法規，同時未發現員工存有賄賂、欺詐和貪污的行為，亦未接獲任何第三方的相關投訴。

### 以人為本，成就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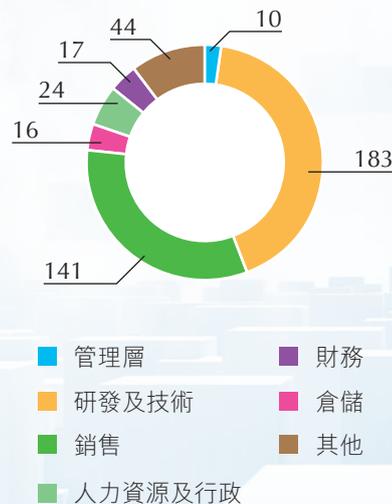
一貫秉承「以人為本」的理念，本集團在為員工提供公平、平等的就業環境的同時，注重培養員工的素質及了解其各項能力，為公司提升核心競爭力提供了人才保障。

本集團嚴格依據國家、地方法規規定以及公司規章制度辦理員工入離職流程，保證用工合法合規。基於員工工作性質，我們實行標準工時制，根據工作需要合理安排加班，依法支付員工加班費並安排員工補休。面向新員工及專業人員會提供針對性的培訓，為公司培養專業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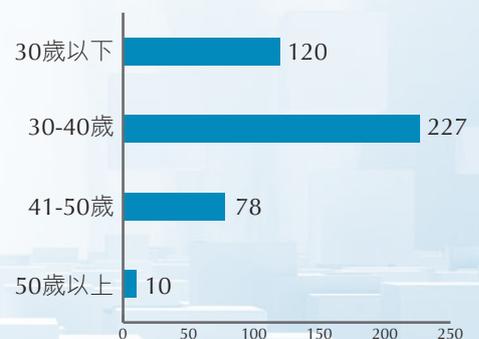
性別



僱員職能



年齡



## 堅持平等僱傭，促進員工隊伍多元化

考慮到本集團的行業特點，且大多數員工來自理工科院校，在很大程度上影響了男、女性員工的比例。即使如此，富通仍堅持用工多元化原則，堅持平等僱傭並盡力保障男女就業公平。二零一七年集團的女性員工佔比為32.2%，同時富通在全國23家辦事處也一定程度促進了當地的就業。此外富通增加了應屆畢業生的招聘和培養，為應屆畢業生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 維護合法權益，提高員工凝聚力

本集團嚴格依據國家、地方法規規定以及公司規章制度不斷完善公司的管理制度並執行聘用、解僱流程，保證用工合法合規。基於員工工作性質，實行標準工時制，公司不鼓勵加班，倡導及時高效的工作，但會根據工作需要合理安排加班，且依法支付員工加班費並安排員工補休。

本集團同時倡導員工勞逸結合。為此員工除可享有國家法定假期、年假及全薪病假外，女性員工和青年員工還可以享受三八婦女節、五四青年節。同時，員工有10周歲以下子女的，還可在當年6月1日當天享受「六一假期」。

## 注重員工關愛，提升員工幸福感

本集團著力於多方面提升員工幸福感，比如在事業方面，我們針對不同的員工及不同的員工需求，與員工一起設立合理、科學的人生和職業規劃，並與企業的發展目標緊密結合起來，讓員工清晰地清楚自己的價值和方向，並認識到自己在團隊中的重要作用。

在員工工作環境方面，本集團盡力為員工創造良好的環境，定期對員工工作場所作出調查，分析場所的環境和條件是否有利於員工身心健康、員工工作崗位是否與其興趣相吻合及員工是否關心愉快地工作等。

## 優化薪酬制度，激勵員工進取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薪酬福利體系，向員工提供極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通過內部晉升、獎勵與調薪機制，使員工績效表現與薪酬回報及個人發展緊密聯繫，確保績優員工獲得更多的激勵與認可。



■ 本集團員工投入地參與一年一度的富通年會(2017)

根據法律法規，本集團及時為所有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同時，集團還為員工提供餐費補助、交通補助、話費補助、過節費、醫療補充保險、人身意外保險、帶薪年休假、帶薪病假、健康體檢等多樣化的福利待遇。

### 關注職業健康，提供醫療保障

本集團一直關注員工安全，為員工創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一直致力於提高辦公區域裡綠色植物的覆蓋率和更換頻率，持續改善室內空氣質素和飲用水質，並在全國各辦公室推進和實施有關措施，為員工提供整潔、明亮、舒適和溫馨的工作環境，提高員工積極的工作情緒和動力，從而大大地提高工作效率。

為保護勞動者職業健康，本集團始終將員工的職業健康放在公司運營的重要位置。本集團依法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同時提供商業補充醫療保險及人身意外險。每年定期安排員工體檢，幫助員工瞭解自身身體情況。依據法律法規規定，對於孕期、哺乳期女員工，合理安排工作內容，不安排其從事對其本人及胎兒、嬰兒有危害的作業，同時為孕期、哺乳期女員工提供相應的假期。本集團堅持努力降低員工職業安全風險，保障職工的安全健康。

本集團一貫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之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經營多年來，本集團未發生過嚴重健康安全事故，同時亦未與職工發生相關矛盾糾紛。

### 完善員工培訓體系，打造專業化團隊

為了促進新員工快速融入企業，從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本集團的新員工培訓從以往的每兩月一次更改為每月一次。培訓課程由專門的課程開發小組定制化開發，並由集團資深講師面授。培訓內容不僅包括企業文化、人事、財務、行政、商務等各項制度的詳細講解，並且提供資訊科技及操作技巧等方面的專門輔導，為新員工提供全方位的培訓。二零一七年新員工培訓共8期，受訓人數達135人次以上。同時，我們在在線學習應用程式中添加了各項培訓的視頻資料，員工可以通過應用程式隨時隨地進行學習。

為了方便員工全方位瞭解集團各項規章制度，我們在公共雲盤專門上傳了集團規章制度匯總，員工可以非常方便快捷地查詢需要的內容，有效提升了員工的工作效率。

集團另外專門為技術體系員工組織每週一期的技術培訓，內容不僅包括本集團之產品和技術，更邀請集團合作夥伴的資深專家專門講解其產品和技術，從而全面提升技術體系員工的能力。

### 投身社區公益，促進社區發展

為了把本集團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降至最低，我們一直秉承紮根社會、回饋社會的理念和政策，以實際行動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自發性投身北京市城鄉綠化一體化行動，為祖國的生態文明建設貢獻出一己之力外，我們還積極組織參加並鼓勵員工參與多種社會公益活動。二零一七年四月，本集團組織近20名員工前往平谷地區開展了植樹護林活動。今後，我們會繼續開展環境保護和社會公益的活動，奉獻愛心，回報社會，實現企業、員工與社會的共同進步與可持續發展。



## 倡導節能減排，積極保護環境

本集團倡導綠色運營，致力節能減排，為保護環境貢獻一份力量。我們制定了一系列減少資源消耗、降低排放的規章制度，並鼓勵員工在平時的經營活動中積極貫徹實施；此外，集團透過分析對自身能源使用情況，找出了能源消耗大且具有較大節能效益的能源利用點。

集團為減少資源消耗和排放而執行的措施包括：

1. 對於各類電子廢棄物和淘汰辦公設備採取集中處理的方式，指定專業廢棄物回收公司上門回收處理；
2. 將辦公垃圾分類，設置可回收垃圾及不可回收垃圾專用回收處；
3. 購買由再循環物料製成的辦公設備和用品；
4. 宣傳和倡導員工實施「綠色無紙化辦公、低碳健康出行」；倡導員工每週少開一天車，選擇公交出行；
5. 茶水間設置的冰箱、微波爐每週由專業保潔人員清理維護，冰箱冷藏及冷凍室設置到最佳節電模式及溫度；
6. 北京總部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在空調開關處張貼節電告示。在夏季使用空調時，嚴格按照北京市辦公樓空調使用管理的規定將溫度設定在26-28攝氏度之間，專人管理空調溫度，嚴禁他人隨意調整空調溫度。規定空調使用期間關閉門窗，減少能源的浪費，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
7. 嚴格要求員工下班關閉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電源，以降低耗電量；夜間可斷電設備由行政部門專人負責檢查下班後電源關閉情況；
8. 在白天照明情況較好時間段，由行政部專人負責開關燈工作，實行「白天減少一半燈源」舉措；
9. 禁止員工使用大功率電器設備，對違規行為進行相應懲罰；

10. 在洗手間張貼節水告示，要求洗手時隨洗隨開，避免浪費食水；
11. 實行無紙化辦公，如必須留檔的文件，提倡雙面打印複印；儘量做到二次使用，如利用廢紙做傳真頁、便條紙及備忘錄等以減少紙張消耗和辦公垃圾的產生。二零一七年集團紙張外購數量比以往有所減少；
12. 本集團車輛的使用也進行了規範化的管理，嚴格禁止私人使用公車，規定員工因公使用車輛必須由上級審批，並要求合理安排車輛及合理安排行車路線以節省燃油消耗；及
13. 辦公區域合理擺放綠色植物，以吸收溫室氣體排放，降低噪音。

因本集團並非生產性企業，排放物之產生主要為辦公室用電產生的溫室氣體，辦公用水產生的污水，生活垃圾及車用燃料燃燒產生的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等氣體，基本不會產生任何有毒廢氣、廢水等對環境有重大影響的排放物。加上在本集團積極推行節能減排的措施下，二零一七年的耗水及耗電量比二零一六年分別減少了10%及7%，溫室氣體及廢棄物的排放都得以減少，以至溫室氣體的總排放量減低了8.4%，而廢棄物的排放量更大幅減少超過20%。我們將來會更加努力，在節能減排方面加大力度，為地球的健康貢獻一分力量。我們一直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關於(i) 排放；(ii) 僱用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給予員工職業安全保障、勞工標準；(iii) 產品／服務責任；及(iv) 反貪污、賄賂、脅迫、欺詐及洗黑錢。

下列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能源消耗、溫室氣體、垃圾、污水排放量等的數據。

排放指標	單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排放的溫室氣體總量	噸 CO <sub>2</sub> e	19.54	18.82
其中：二氧化碳(CO <sub>2</sub> )直接排放量	噸	19.47	18.75
甲烷(CH <sub>4</sub> )直接排放量	噸	0.02	0.02
氧化亞氮(N <sub>2</sub> O)直接排放量	噸	0.05	0.05
間接排放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 CO <sub>2</sub> e	425.66	467.43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 CO <sub>2</sub> e	445.20	486.25
僱員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 CO <sub>2</sub> e／員工	0.8886	0.9262
垃圾排放總量	噸	42.22	71.35
僱員人均垃圾排放量	噸／員工	0.0843	0.1359
生活污水排放總量	立方米	2,355.29	2,612.99
<b>能源與水的消耗指標</b>	<b>單位</b>	<b>二零一七年</b>	<b>二零一六年</b>
耗電量	(kWH)	586,027.00	629,166.96
汽油消耗量	(L)	8,948.97	8,620.98
綜合能源消費量	(噸標煤)	81.64	86.58
僱員人均綜合能耗	(噸標煤／員工)	0.1629	0.1649
紙張耗用量	(kg)	3,043.66	3,169.90
市政供水的耗水量	(噸)	2,776.35	3,083.28
僱員人均綜合耗水量	(噸／員工)	5.5416	5.8729

#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7至118頁致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載於附註4.14之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已將貨品銷售的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之一，乃因為本年度內，大部分已記錄收入交易與 貴集團銷售資訊科技基礎架構產品之收入安排有關。貨品銷售交易一般是當貨品已交付及所有權已轉移時列入 貴集團存置及維護的系統內，而若干銷售安排以客戶驗收時列入。貨品銷售交易的金額及數量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重大。

### 我們的回應

我們有關貨品銷售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與確認來自貨品銷售收入有關的關鍵控制因素；
- 評估 貴集團與記錄貨品銷售交易有關的資訊科技系統及相關電腦控制措施；
- 分析年度內系統中保存的以及 貴集團維護的貨品銷售數據以了解整個年度內的主要趨勢。識別顯著波動並且作比較以及與管理層作出之說明進行對比以識別不尋常偏離，以及在必要時調查由此而注意到的相關偏離；及
- 通過參閱獲得的憑證（包括第三方交付文件）及（如合適）客戶的驗收以及通過核查年度內以及大約年末銷售安排中必要合約權利及義務的履行情況，測試所記錄的貨品銷售交易（按抽樣基準）。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存貨撇減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載於附註4.8及附註5(ii)之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以及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我們已將撇減存貨是否充分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之一，乃因為存貨在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表中為一項重大資產並且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管理層需對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作出最佳估計，尤其是陳舊存貨項目，並且需要行使重大判斷。於識別存貨項目時，其可變現淨值可能低於其成本，管理層參照客戶近期訂單請求中註明的產品規格以及存貨的賬齡分析資料。

#### 我們的回應

我們有關存貨撇減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釐定陳舊存貨項目、存貨賬齡分析及存貨撇減程度相關的 貴集團的關鍵控制因素；
- 依據可用證據評估管理層對於年度內或年結后發生指示潛在存貨陳舊(可能導致存貨撇減)的任何事件的判斷、對於管理層評估存貨撇減的影響、將客戶近期訂單請求中的產品規格與 貴集團持有的存貨規格作比較以及其他可用指示；
- 測試及核查(按抽樣基準)管理層保存及記錄的賬齡分析資料(其構成管理層評估陳舊存貨撇減的基準之一)；
- 將管理層先前期間作出的估計與本期間與存貨的陳舊及適銷性有關的可用證據作比較；及
- 將報告年度後存貨近期售價的價值與管理層評估的存貨減值(撇減後)作比較，並依據可用證據(包括已發出的銷售發票)核查(按抽樣基準)報告年度後存貨的該等售價。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載於附註4.12及附註5(iii)之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以及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我們已將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之一，乃因為該等減值需要管理層對收回截至結算日所發生債務而產生的預期虧損進行最佳估計，同時應收貿易賬款於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為一項重大資產。於 貴集團現金管理當中，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乃至關重要。

於釐定合適的減值水平時需要管理層的重大判斷，而減值將參照評估各筆個別貿易債務的預期收回情況(基於多項因素，包括客戶的信貸歷史)後作出。

### 我們的回應

我們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價管理層參考客戶信貸歷史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 貴集團的關鍵控制因素；
- 了解管理層於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可收回性時考慮的關鍵因素，並且參考客戶的過往償付歷史及趨勢以及年結後作出償付的狀況質疑前述因素的合理性。同時參照未付款背後根本原因，核查管理層對逾期應收款項影響的判斷的合理性；及
- 將管理層先前期間作出的估計與本期間與未收回貿易債務的實際已變現虧損相關的可用證據作比較，以便評估管理層所考慮及提供於結算日未收回貿易債務逾期虧損減值的合理性。

## 年報內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集團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我們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計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的恰當性，並根據已獲取的審計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的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相關保障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歐耀均

執業證書號碼 P05018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7	<b>3,662,931</b>	3,441,198
銷售及服務成本		<b>(3,440,894)</b>	(3,194,407)
<b>毛利</b>		<b>222,037</b>	246,791
其他收入	8	<b>9,302</b>	9,3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b>(23,978)</b>	(14,612)
銷售及分銷費用		<b>(139,469)</b>	(134,596)
行政費用		<b>(51,915)</b>	(47,108)
<b>經營溢利</b>		<b>15,977</b>	59,850
融資成本	9	<b>(45,263)</b>	(33,086)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確認之虧損		-	(64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	<b>(85)</b>	(1,234)
<b>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b>	10	<b>(29,371)</b>	24,883
所得稅開支	11	<b>(10,523)</b>	(8,255)
<b>本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39,894)</b>	16,628
<b>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b>(39,924)</b>	17,667
非控股權益		<b>30</b>	(1,039)
		<b>(39,894)</b>	16,628
<b>每股(虧損)/盈利</b>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5	<b>(0.13)</b>	0.0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6,990	25,883	
其他無形資產	17	2,752	3,817	
於聯營公司權益	18	6,764	7,326	
遞延稅項資產	25	29,033	28,70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65,539</b>	65,727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309,443	433,486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906,128	1,266,901	
可收回稅項		–	1,117	
已抵押存款	21	138,468	226,6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37,207	172,648	
<b>流動資產總額</b>		<b>1,591,246</b>	2,100,850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635,677	981,246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	483,866	603,728	
應繳稅項		802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120,345</b>	1,584,974	
<b>流動資產淨值</b>		<b>470,901</b>	515,876	
<b>資產淨值</b>		<b>536,440</b>	581,60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a)	27,415	27,415	
儲備		504,368	549,56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531,783</b>	576,977	
<b>非控股權益</b>		<b>4,657</b>	4,626	
<b>權益總額</b>		<b>536,440</b>	581,603	

代表董事會：

陳健  
執行董事

陳靜  
執行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b(i))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b(ii))	購股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b(i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7,415	81,538	219	751	69,702	386,457	566,082	5,665	571,747
本年度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7,667	17,667	(1,039)	16,628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附註27)	-	-	-	777	-	-	777	-	777
法定儲備撥付	-	-	-	-	969	(969)	-	-	-
股息(附註14)	-	-	-	-	-	(7,549)	(7,549)	-	(7,549)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b>	<b>27,415</b>	<b>81,538</b>	<b>219</b>	<b>1,528</b>	<b>70,671</b>	<b>395,606</b>	<b>576,977</b>	<b>4,626</b>	<b>581,603</b>
本年度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9,924)	(39,924)	30	(39,894)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附註27)	-	-	-	372	-	-	372	-	372
購股權失效(附註27)	-	-	-	(518)	-	-	(518)	-	(518)
法定儲備撥付	-	-	-	-	1,084	(1,085)	(1)	1	-
股息(附註14)	-	-	-	-	-	(5,123)	(5,123)	-	(5,123)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b>	<b>27,415</b>	<b>81,538</b>	<b>219</b>	<b>1,382</b>	<b>71,755</b>	<b>349,474</b>	<b>531,783</b>	<b>4,657</b>	<b>536,440</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29,371)	24,883
調整：		
利息收入	(2,152)	(2,3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02)	(692)
融資成本	45,263	33,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07	5,0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41	2,166
其他無形資產撇銷	124	-
存貨減值虧損	13,415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85	1,234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虧損	-	647
存貨撥回	(4,941)	(1,03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14,047	9,017
(撥回)/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146)	777
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溢利	41,470	72,80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46,725	(444,688)
存貨減少/(增加)	115,569	(71,769)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45,569)	241,277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58,195	(202,378)
退回所得稅	-	4,186
已付所得稅	(9,185)	(9,561)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49,010</b>	<b>(207,753)</b>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收入	2,152	2,3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4	1,78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866)	(4,307)
已付開發成本	-	(3,47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426,062	100,591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337,832)	(159,81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	2,517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83,730</b>	<b>(60,333)</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306,798</b>	1,013,216
償還銀行貸款		<b>(426,660)</b>	(912,588)
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	63,491
償還其他貸款		–	(23,722)
已付利息		<b>(45,263)</b>	(33,937)
已付股息		<b>(5,123)</b>	(7,549)
<i>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i>		<b>(170,248)</b>	98,911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b>172,648</b>	341,823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b>2,067</b>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b>237,207</b>	172,648

## 1. 一般資料

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 1111, Cayman Islands, 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4樓2406至2412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資訊科技基礎架構產品及服務。年內,本公司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China Group Associates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陳健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2.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未實現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 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及並無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引進一項額外披露,將令財務報表之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採納該等修訂已導致於財務報表附註呈列額外披露。

##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之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之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此等修訂原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延遲/撤銷。該等修訂繼續獲准提早應用。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董事預期採納上述其他準則將不會對首次應用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會計政策潛在變動的性質載於下文。

##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引進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資產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的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的債務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因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已產生損失模式提前作出信貸虧損撥備而產生的財務表現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的呈報數額造成影響。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首個採納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此等修訂澄清附帶負補償的預付金融資產可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而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 客戶合約收益

該新訂準則設立單一收益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為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收益，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及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取代現有收益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要求應用五步方法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行義務
- 第五步：在各履行義務得以滿足時確認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載有關於個別收益相關課題的具體指引，其可能會變更目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用的方式。該準則亦大幅增加有關收益的描述性及定量披露。

本集團確認下列主要來源的收入：

- 銷售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包括計入已售產品價格的服務費用；及
- 提供與企業資訊科技產品有關的服務；

本公司董事已初步評估認為服務乃指銷售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的單獨履約責任，及因此當相應貨品及服務之控制權已轉出或服務已向客戶提供時就各個該等履約責任確認收入。

本公司董事認為，履約責任與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識別的個別收入部分相若，然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時，總代價將根據相應公平值分配到相關履約責任，將有可能影響收益確認的時間及金額。然而，於本公司董事進行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之合理財務估計並不可行。此外，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可能導致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更多資料。

##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 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第15號之修訂載有對履行責任識別的澄清；應用委託人或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生效當日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則作別論。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地肯定將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法大相逕庭，後者適用於根據原準則(即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之會計處理。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為人民幣16,525,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除非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作別論。此外，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文所示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於附註4概述。除另有所指外，該等政策一直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披露於附註2。

綜合財務報表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編製。計量基準於附註4內詳述。

### 4. 主要會計政策

#### 4.1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與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可對銷，惟於有關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明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虧損可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生效之日或直至出售生效之日(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採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之債務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總和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事先於被收購方中所持有之股本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或可以逐筆交易之基準選擇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之資產淨值之適當份額計量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乃以公平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其他計量基準則除外。收購產生之費用以開支列賬，惟發行股本工具所產生之費用從權益扣除。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 綜合賬目基準 (續)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未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取代價公平值之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出售產生之損益乃根據(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過往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

收購後，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的金額另加有關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其後權益變動。全面損益總額歸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縱使此舉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本集團能夠對其行使控制權之被投資方。倘符合下列全部三個因素，則本集團控制被投資方：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承擔來自被投資方之風險或有權獲得來自被投資方之可變動回報；及能夠運用其權力來影響有關可變動回報。每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控制權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則會重新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且既非附屬公司，亦非共同安排。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之權力，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據此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賬面值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惟超逾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虧損將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產生之盈虧，只就於聯營公司之無關連投資者權益予以確認。該等交易產生之投資者所佔聯營公司之盈虧，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出現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未變現虧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年內，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將聯營公司之業績入賬。

#### 4.4 外幣交易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於報告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之現行外幣匯率換算。結算該等交易及於報告日重新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並呈列為公平值損益部份。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海外業務所有原先以與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不同之貨幣呈列之個別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與負債已按於報告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倘匯率並無大幅波動，收支項目已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報告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結算貨幣項目以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供應貨品或提供服務或作管理用途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用直線法扣除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估計剩餘價值進行折舊以撇銷其成本。估計使用年期、估計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每年之折舊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2%
租賃物業裝修	33%-50%
傢俬、裝置及設備	18%-33%
汽車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根據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 4.6 無形資產

####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支確認為所產生期間的開支。

當及僅於以下各項獲達成時，則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方可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至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及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 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於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完成開發並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可供使用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時應佔開支的能力。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6 無形資產 (續)

#####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發成本 (續)

倘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則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該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於日後入賬。

#### 4.7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有限年期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情況。若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能作出估計，本集團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可被確定的情況下，集團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被確定的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資產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估計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期未經調整的資產有關風險。

倘若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單位內各項資產之賬面值。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計量)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7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續)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該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將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4.8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以及將存貨運送至其現有地點及達致其目前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乃使用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

### 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銀行定期存款(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承受不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原屆滿日期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其他短期流動性較強之投資。

### 4.10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很可能引致能可靠估計經濟利益的流出，則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倘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不大，或責任款額不能可靠估計時，該責任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僅可由一項或多項未來之事件會否發生決定是否存在之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1 租約

每當租約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該等租約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倘具另一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所消耗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倘收取租賃優惠以訂立經營租賃，則有關優惠確認為一項負債。優惠利益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扣減，惟倘具另一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所消耗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 4.12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按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將金融資產分類。於容許及適當情況，金融資產之分類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

所有金融資產僅於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會按公平值計量，倘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當收取來自投資之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轉讓，並當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被轉讓時，金融資產將會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按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實際利息及交易成本一部份之費用。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2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引致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未能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之逾期還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即會在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來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

所有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賬款會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能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之事件相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能超過並無確認減值時原應釐定之攤銷成本。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2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

金融負債於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之會計政策(參見附註4.15)確認。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履行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行金融負債以由相同借款人按極為不同條款作出之另一項金融負債取代，或現行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於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之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內確認。

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歸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延遲至報告日期至少十二個月後償還負債。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此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3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股份溢價包括就按面值發行股份已收取之任何溢價。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任何交易成本乃自股份溢價(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中扣除，惟以股本交易之直接成本增加為限。

### 4.14 營業額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入已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津貼。

當收入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倘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且當本集團各業務達成特定標準時，方會確認收入，概述如下。

- 當貨品已交付並且所有權已轉移而於若干銷售安排中得到客戶接納所證明，則確認貨品銷售的收入。
- 提供服務之合約收入參考合約之完成階段而確認。合約之完成階段按以下各項釐定：
  - 維護服務費參考佔就已售產品提供服務總成本之比例確認；及
  - 時間及重大合約收入於產生工時及直接開支時按合約收費確認。
- 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及
- 利息收入乃參考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累計，實際利率是指把金融資產在其預計年期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實際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5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 4.1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減少，並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基於系統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中。

為補償已產生之開支或虧損或作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應收之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應收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4.17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

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向屬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有關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在扣除已經支付之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8 所得稅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前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會就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兩者之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就可用作抵銷可能將會產生應課稅溢利之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若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因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而最初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見將來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有關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期在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基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產生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會於損益內確認，惟若其與其他全面損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損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次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計入該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19 以股份為支付之付款

本集團推行一項股權結算以股份為支付的補償計劃，為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集團業務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員提供獎勵及回報。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之人士作出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其參考購股權間接釐定。其價值於授出日期評估且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

於授出日期釐定以股權結算之股份付款之公平值，根據本集團估計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以直線法於歸屬期支銷，並對權益作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授出之該等購股權即時於損益內支銷。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該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內確認，致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授出之該等購股權即時於損益內支銷。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原先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時，原先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4.20 關連方

- (a) 該名人士於符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家庭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4.20 關連方 (續)

- (b)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福利所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該名人士之家族近親為預期將會影響與實體交易之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之家族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 4.21 股息

董事建議末期股息須分類為權益內之保留溢利之獨立分配，直至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該等股息於獲得批准及宣派時確認為負債。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甚少等同相關實際結果。有極大重大風險導致需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i) 折舊

本集團根據附註4.5載列之會計政策對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擬自使用該等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的估計。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估計可使用年期。

#### (i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之估計售價。管理層需對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作出最佳估計，尤其是陳舊存貨項目，並且需要行使重大判斷。於識別存貨項目時，其可變現淨值可能低於其成本，管理層參照客戶近期訂單請求中註明的產品規格以及存貨的賬齡分析。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之較低者列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09,443,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3,486,000元)。

#### (iii) 應收款項減值

管理層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減值。此估計乃基於客戶及債務人之信貸歷史以及現時市況。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應收款項減值。

#### (iv)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估計

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繳付相關稅項之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6. 分部報告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要求，確認營運分部必須依從本集團個別實體之內部呈報分部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呈報分部乃定期由本公司的高級執行管理人員（主要營運決策者）審議，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

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由於營業額及溢利全部產生自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客戶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故此本集團的營運構成單一的業務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本集團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本公司的高級執行管理人員匯報的資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金額相同。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並無與客戶交易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營業額逾10%。

## 7.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年內銷售企業資訊科技產品及提供服務。年內已確認各重要類別營業額的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3,351,279	3,159,985
提供服務	311,652	281,213
	<b>3,662,931</b>	3,441,198

本年度內確認之自銷售企業資訊科技產品產生之各個重大類別營業額之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華為產品	1,696,946	1,292,787
銷售IBM產品	768,031	865,902
銷售甲骨文產品	494,980	427,978
銷售其他產品	391,322	573,318
	<b>3,351,279</b>	3,159,9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2,152	2,377
政府補助(附註)	4,963	3,397
其他	2,187	3,601
	<b>9,302</b>	9,375
<b>其他收益及虧損</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02	69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14,047)	(9,017)
匯兌虧損	(8,965)	(5,719)
其他	(1,168)	(568)
	<b>(23,978)</b>	(14,612)

附註：該等補助乃本集團獲得的無條件政府補貼，旨在為本集團業務提供直接財務支持。

### 9. 融資成本

所有結餘指全部須予五年內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680	2,000
– 非審核服務	200	19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41	2,16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扣除存貨撥回	3,159,657	2,953,941
研發成本	5,723	2,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07	5,098
就租賃物業根據經營租約已付的最低租金	11,630	12,04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工資	104,355	107,51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85	10,964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372	777
	<b>115,912</b>	119,255

##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續)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均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相當於工資成本的9%至23%(二零一六年:13%至20%)的款項(在上限的規限下),作為有關退休福利金。本集團對該項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於香港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成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由託管人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須為該計劃的僱員作出相等於其薪金成本5%(二零一六年:5%)的金額(在上限的規限下)作為供款,而僱員亦須作出等額供款。

於損益中所扣除的總成本人民幣11,18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964,000元)乃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等計劃支付的供款。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但尚未向計劃支付的金額不大。

## 11.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年內稅項	–	3,005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87)	–
	(687)	3,005
<b>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b>		
年內稅項	11,542	4,658
稅項退回(附註(iv))	–	(4,186)
撥回撥備(附註(iv))	–	(2,618)
	11,542	(2,146)
<b>遞延稅項(附註25)</b>		
稅率變動(附註(iv))	–	9,192
本年度抵免	(332)	(1,796)
<b>所得稅開支</b>	<b>10,523</b>	<b>8,255</b>

### 11. 所得稅開支 (續)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毋需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一六年：16.5%) 計算。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施行細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 (iv) 本公司於中國之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內按三年時間間隔持續獲授高科技企業資質，從而令該附屬公司有權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率。然而，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該附屬公司收到相關稅務部門之稅務通知，暫停享有該等權利，乃因為二零一二年中國當時現行增值稅發票管理若干法規之合規事宜及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當時適用於該附屬公司之所得稅率為25%。

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與該稅務部門解決有關合規事宜，導致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恢復適用優惠所得稅率15%。因此，於二零一六年，該附屬公司就之前按稅率25%繳納之額外所得稅收回退稅金額約人民幣4,200,000元。此外，二零一四年之應付所得稅約人民幣2,600,000元已由該附屬公司撥回作所得稅抵免。於二零一七年，該附屬公司收到稅務部門回覆，乃有關根據上述高科技企業資質下權利，於二零一六年可繼續使用優惠所得稅率15%。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二零一六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並在該附屬公司向相關部門提交若干文檔後將獲授高科技企業資質，及於二零一七年及以後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因此，本集團已更改了未來適用所得稅率之估計，由25%改為15%，以及由於該等稅率變化產生之遞延稅項支出金額人民幣9,192,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損益內確認。

##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29,371)	24,883
按適用稅率25%計算的稅項(二零一六年：25%)	(7,343)	6,221
不同稅率的影響	12,446	(5,22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140	309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	-	(780)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564	4,07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716	1,260
因所得稅率由25%改為15%而對遞延稅項餘額的稅務影響	-	9,192
撥回撥備	-	(6,804)
所得稅開支	10,523	8,255

## 12. 董事酬金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基礎付款 人民幣千元	界定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七年</b>					
<b>執行董事</b>					
陳健先生(i)	-	2,059	-	187	2,246
陳靜女士(ii)	-	755	29	87	871
張昀女士(iii)	-	2,084	-	190	2,27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鄒小磊先生	241	-	-	-	241
袁波先生	246	-	-	-	246
何柏泰先生(iv)	-	-	-	-	-
李均雄先生(v)	220	-	-	-	220
	707	4,898	29	464	6,09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董事酬金 (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人民幣千元	界定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六年</b>					
<b>執行董事</b>					
陳健先生	–	1,911	–	114	2,025
張昀女士	–	2,344	–	152	2,49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鄒小磊先生	17	–	–	–	17
袁波先生	229	–	–	–	229
何柏泰先生	208	–	–	–	208
李均雄先生	208	–	–	–	208
	662	4,255	–	266	5,183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及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宜提供的服務。

附註：

- (i) 陳健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及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 (ii)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張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辭任。
- (iv) 何柏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辭任。
- (v) 李均雄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辭任。
- (vi) 羅國貴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v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六年：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一六年：無)。

### 13.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二零一六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薪酬已於上文附註12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六年：三名)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759	3,311
酬情花紅	-	-
界定供款計劃	203	142
	<b>1,962</b>	<b>3,453</b>

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人數
1,000,000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	1
	<b>2</b>	<b>3</b>

#### 高級管理人員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4	6
1,000,000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4	3
	<b>8</b>	<b>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股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 1.9 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 1.6 分） （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2.8 港仙，相當於人民幣 2.4 分）	5,123	7,54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已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並批准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9 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 1.6 分），按於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計算，合共約 5,914,00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5,123,000 元）。

### 15.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虧損）／盈利	(39,924)	17,667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股份數目	311,250	311,250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購股權	-	107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311,250	311,35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年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授出之購股權 C（定義見附註 27）進行調整。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353	8,753	25,614	5,803	64,523
添置	–	2,270	2,037	–	4,307
出售	–	–	(1,780)	–	(1,78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24,353</b>	<b>11,023</b>	<b>25,871</b>	<b>5,803</b>	<b>67,050</b>
重新分類	1,703	(1,703)	(79)	79	–
添置	–	508	5,473	885	6,866
出售	–	(199)	–	(1,190)	(1,389)
匯兌調整	(1,760)	(26)	(12)	(82)	(1,88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4,296</b>	<b>9,603</b>	<b>31,253</b>	<b>5,495</b>	<b>70,647</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494	5,381	20,617	5,269	36,761
折舊	909	837	2,928	424	5,098
出售回撥	–	–	(692)	–	(6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6,403</b>	<b>6,218</b>	<b>22,853</b>	<b>5,693</b>	<b>41,167</b>
折舊	520	676	2,998	213	4,407
出售回撥	–	(199)	–	(1,178)	(1,377)
匯兌調整	(437)	(12)	(10)	(81)	(5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86</b>	<b>6,683</b>	<b>25,841</b>	<b>4,647</b>	<b>43,657</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810</b>	<b>2,920</b>	<b>5,412</b>	<b>848</b>	<b>26,990</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50	4,805	3,018	110	25,883

- (a) 根據中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均位於中國。
- (b)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附註23)之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版權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研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56	1,283	2,639
添置	3,350	124	3,4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4,706</b>	<b>1,407</b>	<b>6,113</b>
注銷	–	(124)	(12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706</b>	<b>1,283</b>	<b>5,989</b>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0	–	130
攤銷	883	1,283	2,1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1,013</b>	<b>1,283</b>	<b>2,296</b>
攤銷	<b>941</b>	–	<b>941</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54</b>	<b>1,283</b>	<b>3,237</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752</b>	–	<b>2,752</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93	124	3,81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完成項目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版權局頒發之軟件版權註冊證書，資本化開發成本為人民幣3,350,000元。該等已完成項目之開發成本按直線基準按每年20%進行攤銷。

##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聯營公司之成本，非上市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7,337 (573)	7,337 (11)
	<b>6,764</b>	7,326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以及 主要業務活動	所有權權益／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富通金信有限公司(「富通金信」)	於香港投資控股	49	49
北京富通金信計算機系統服務 有限公司(「北京富通金信」) <sup>#*</sup>	於中國提供企業 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	49	49

# 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其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權益 (續)

財務資料概要(並非重大聯營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內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之賬面值總計	6,764	7,326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總額：		
– 營運產生之(虧損)/溢利	(85)	804
– 應佔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2,038)
全面開支總額	(85)	(1,234)

### 19.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存貨	355,434	471,003
減：存貨撇減	(45,991)	(37,517)
	309,443	433,486

本集團確認撥回人民幣4,94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37,000元)，即部分於過往財政年度作出撇減之存貨，原因為該等存貨於二零一七年以高於賬面值之價格出售。

### 20.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35,283	1,195,914
減：呆賬撥備	(62,443)	(48,595)
應收票據	772,840	1,147,319
	60,378	79,17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833,218	1,226,495
預付款	28,461	24,660
按金	15,297	11,122
其他應收款項	29,152	4,624
	906,128	1,266,901

## 20.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二零一六年：30日至90日)。對於國有企業等若干主要客戶，信貸條款將由管理層個別磋商。本集團信貸政策的詳情載於附註34(a)。於各個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扣除呆賬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406,856	515,372
31日至60日	113,068	233,661
61日至90日	103,604	122,868
超過90日	209,690	354,594
	<b>833,218</b>	1,226,495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1個月	74,006	124,060
逾期1至3個月	57,856	43,656
逾期超過3個月	87,991	104,925
合共	<b>219,853</b>	272,641

本集團根據附註4.12所載之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219,85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2,641,000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並無近期違約記錄。本集團就該等結餘概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下表為本年度呆賬撥備之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8,595	40,06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4,047	9,017
呆壞賬撇銷	(199)	(4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443	48,595

### 21. 已抵押存款

已抵押存款指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附註24)、銀行發行的票據(附註23)及銀行出具的履約擔保函件的抵押而存入銀行的存款。

已抵押存款按每年介乎0.01至1.68%(二零一六年：0.01%至1.5%)的固定利率計息。

###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包括存放於中國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232,39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7,855,000元)。凡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銀行結餘按每年介乎0.01%至0.35%(二零一六年：0.01%至0.35%)的浮動利率計息。

### 23.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325,065	512,329
應付票據	109,216	182,876
預收款	183,952	205,7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444	80,249
	635,677	981,246

所有上述結餘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 23.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計入應付貿易賬款的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少於1個月	93,735	285,146
1至3個月	81,614	72,201
超過3個月	149,716	154,982
	<b>325,065</b>	512,329

所發行應付票據的期限一般不超過120日(二零一六年：120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應付票據以賬面值為人民幣17,81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950,000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人民幣34,22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4,218,000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發行票據之銀行融資金額約為人民幣280,36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5,055,000元)。

購買商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二零一六年：30日至9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可接受時間內結清。

##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一年內償還	338,866	471,700
無抵押銀行借貸		
一年內償還	145,000	92,259
其他借貸	—	39,769
	<b>483,866</b>	603,728
固定利率借貸	308,666	67,028
浮動利率借貸	175,200	536,700
	<b>483,866</b>	603,7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亦與合約利率相同)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固定利率借貸	5.00% - 7.00%	2.23% - 9.60%
浮動利率借貸	4.66% - 5.66%	4.50% - 6.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利息已資本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及其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融資		
– 有抵押	824,866	562,886
– 無抵押	211,000	149,176
	1,035,866	712,062
已動用金額	483,866	563,959

有抵押銀行融資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	104,240	122,7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9,900,000元)(包括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0,000,000元)附帶條款，賦予銀行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須受達成若干財務契約(與金融機構之借貸安排中常見)所規限，該等契約與個別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之若干比率有關。倘違反財務契約，則所提取之融資額將須應要求償還。

本公司定期監查其遵守有關契約的情況，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滿足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要求還款的酌情權。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34(b)。

## 25. 遞延稅項

### (a)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本年度，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變動如下：

	存貨撇減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 賬款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累計開支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679	9,806	18,612	36,097
本年度計入／(扣除自)	177	2,354	(735)	1,796
稅率變動影響(附註11(iv))	(2,453)	(940)	(5,799)	(9,1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5,403</b>	<b>11,220</b>	<b>12,078</b>	<b>28,701</b>
本年度計入／(扣除自)	<b>3,262</b>	<b>3,463</b>	<b>(6,393)</b>	<b>332</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665</b>	<b>14,683</b>	<b>5,685</b>	<b>29,033</b>

###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43,07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7,809,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概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屆滿：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b>1,779</b>	1,779
2019年	<b>2,243</b>	2,243
2020年	<b>12,480</b>	12,480
2021年	<b>16,316</b>	16,316
2022年	<b>10,254</b>	—
	<b>43,072</b>	32,81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的累計可扣減暫時差額為人民幣4,51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41,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故並無就上述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遞延稅項 (續)

####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現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累積未分派溢利約324,2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13,426,000元)應佔的暫時性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因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 26. 資本及儲備

#### (a)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311,250	31,125	311,250	31,12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呈列為		27,415		27,415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26. 資本及儲備 (續)

### (b) 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儲備變動載列於第 59 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的儲備變動如下：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1,538	219	751	252,458	334,966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	-	777	-	777
本年度溢利	-	-	-	12,961	12,961
已批准末期股息	-	-	-	(7,514)	(7,5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538	219	1,528	257,905	341,19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81,538</b>	<b>219</b>	<b>1,528</b>	<b>257,905</b>	<b>341,190</b>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	-	372	-	372
購股權失效	-	-	(518)	-	(518)
本年度虧損	-	-	-	(27,233)	(27,233)
已批准末期股息	-	-	-	(5,123)	(5,12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1,538</b>	<b>219</b>	<b>1,382</b>	<b>225,549</b>	<b>308,688</b>

下文說明擁有人股權內各項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夠償清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 (ii) 合併儲備

根據重組，本公司向 Futong Technology Co., Ltd. (「富通 BVI」) 當時股東發行 999,999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作為收購彼等於富通 BVI 所持股本權益的代價。當時股東向富通 BVI 注資總額超過本公司為換股而發行的股份面值的差額轉至重組當日綜合財務報表的合併儲備內。

### 26. 資本及儲備 (續)

#### (b) 儲備 (續)

##### (iii) 法定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包括法定儲備金及企業發展基金。根據於中國成立的企業相關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一部份除所得稅後溢利轉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基金累計結餘達至各自實繳資本的50%。法定盈餘公積金可以發行紅股的方式分配予股東。企業發展基金的儲備撥付由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全權釐定。

####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提供最大化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將「資本」界定為權益的所有組成部份。

本集團會考慮影響本集團的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惟有關調整不得與董事對本集團之誠信責任產生衝突。

於報告期末之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483,866	603,7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207	172,648
已抵押存款	104,240	122,763
債務淨額	142,419	308,317
股權	536,440	581,603
債務淨額股份比例	27%	53%

###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做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如接納購股權會導致承授人在任何12個月內行使其購股權時所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按上市規則指定的方式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宣佈本公司已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購股權A 承授人」)，授出合共9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A」)，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股份」)，惟須待購股權A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A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1.81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1.80港元
購股權A的有效期限	10年，由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起計
購股權A之歸屬日期	全部購股權A已於二零一一年歸屬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宣佈本公司已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購股權B 承授人」)，授出合共900,000份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B」)，惟須待購股權B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B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1.172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90港元
購股權B的有效期限	10年，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計
購股權B之歸屬日期	全部購股權B已於二零一五年歸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購股權C 承授人」)授出合共2,200,000份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C」)，須待購股權C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C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1.004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990港元
購股權C的有效期限	10年，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起計
購股權C之歸屬日期	購股權C的30%、30%及40%已分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 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歸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購股權D承授人」授出合共1,200,000份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D」），須待購股權D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D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1.25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1.25港元
購股權D的有效期限	10年，由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起計
購股權D之歸屬日期	購股權D的30%、30%及40% 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四日歸屬

下表披露年內購股權A、購股權B、購股權C及購股權D之變動：

類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年內註銷	尚未行使
購股權A	900,000	-	-	(600,000)	-	300,000
購股權B	900,000	-	-	(600,000)	-	300,000
購股權C	2,200,000	-	-	-	-	2,200,000
購股權D	1,200,000	-	-	-	-	1,200,000
	5,200,000	-	-	(1,200,000)	-	4,000,000
可行使購股權	2,820,000					2,64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5港元					1.15港元

## 2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下表披露二零一六年購股權 A、購股權 B、購股權 C 及購股權 D 之變動：

類型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年內註銷	尚未行使
購股權 A	900,000	-	-	-	-	900,000
購股權 B	900,000	-	-	-	-	900,000
購股權 C	-	2,200,000	-	-	-	2,200,000
購股權 D	-	1,200,000	-	-	-	1,200,000
	1,800,000	3,400,000	-	-	-	5,200,000
可行使購股權	1,800,000					2,82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49 港元					1.35 港元

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購股權 A、購股權 B、購股權 C 及購股權 D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 523,000 元（相當於 630,000 港元）、人民幣 231,000 元（相當於 280,000 港元）、人民幣 712,000 元（相當於 847,000 港元）及人民幣 518,000 元（相當於 598,000 港元）。該等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購股權 C 及 D 確認總開支人民幣 372,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777,000 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經營租約承擔

確認為開支之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經營場所	11,630	12,04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租用經營場所：</b>		
– 一年內	8,650	8,130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875	5,755
	16,525	13,885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約之最初年期一般為一至三年不等，期限屆滿後所有條款均須重新磋商。任何租約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 29.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		243,419	243,41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43,419	243,419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09,503	132,9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2	244
流動資產總額		109,735	133,148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5	32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406	7,642
流動負債總額		17,051	7,962
流動資產淨值		92,684	125,186
資產淨值		336,103	368,60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a)	27,415	27,415
儲備	26(b)	308,688	341,190
權益總額		336,103	368,605

代表董事會：

陳健  
董事陳靜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附屬公司(全部的業務架構形式均為法團)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及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份	所有權權益/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b>直接持有的權益</b>					
Futo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團	於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50,000美元(「美元」)	100	100
<b>間接持有的權益</b>					
Eto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法團	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100
Futong Technology IT Services Co., Ltd.	法團	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100
富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法團	於香港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1,000,000港元	100	100
富通科技發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iii))	法團	於香港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57,779,100港元	81	81
富通雲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法團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00港元	100	100
富通騰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法團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00港元	100	100
北京富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	法團	於中國提供企業資訊 科技產品及服務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富通時代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及(ii))	法團	於中國提供企業資訊 科技產品及服務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北京易通東方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	法團	於中國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人民幣50,000,000元	81	81

## 30.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及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份	所有權權益/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富通雲騰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	法團	於中國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及資訊科技服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富通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及(ii))	法團	於中國提供企業資訊科技產品 及資訊科技服務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於年末，該等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

- (i) 該等實體均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
- (iii) 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附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非控股權益。因此，概無呈列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進一步財務資料。
- (iv)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所載之過渡性規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其股份溢價賬之進賬款項撥付已成為該公司股本一部分。

### 31. 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 (i)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北京深思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深思」)*	由陳健先生(本公司的董事)控制的公司
富通金信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數普金通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數普金通」)**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北京富通金信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 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名稱。

\*\*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已將數普金通所有權益出售予數普金通其他股東，現金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517,000元。

#### (ii)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交易：		
向以下各方銷售		
北京富通金信	2,983	5,635
數普金通	—	74
	2,983	5,709
向以下各方提供股務		
北京富通金信	1,149	548
數普金通	—	457
	1,149	1,005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ii)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於本年度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自		
北京富通金信	1,258	183
數普金通	–	2,901
	1,258	3,084
提供服務		
北京深思	866	–
	2,124	3,0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iii)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人士的貿易賬款(附註(i))：		
北京富通金信	618	282
應付以下人士的貿易賬款(附註(i))：		
北京富通金信	—	3,658
北京深思	—	408
	—	4,066
應收以下人士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富通金信	—	268
應付以下人士的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北京富通金信	—	573
北京深思	—	42
	—	615
預付予供應商的款項(附註(i))：		
北京富通金信	139	1,628
北京深思	111	—
	250	1,628
預收款項(附註(i))：		
北京富通金信	650	558

附註：

- (i)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並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結付。

### 31. 關聯方交易 (續)

#### (iv)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士的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執行董事(於附註12披露)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於附註13披露)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1,507	11,8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7	575
	<b>12,564</b>	12,416

總薪酬計入「員工成本」(附註10)。

### 32.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之對賬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3,728
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06,798
償還銀行貸款	(426,660)
已付利息	45,26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74,599)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45,263)
其他變動總額	(45,2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8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按類別劃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概要

下表列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b>877,667</b>	1,242,241
已抵押存款	<b>138,468</b>	226,6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237,207</b>	172,648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b>447,190</b>	712,541
銀行及其他借貸	<b>483,866</b>	603,728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

## 34. 金融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公司董事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 (a)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查信貸風險。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金額的信貸的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評估主要看該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可能計及與該客戶以及該客戶所在經營環境有關的具體資料。應收貿易賬款於賬單日期起30至90天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獲取抵押品。

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的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去任何減值撥備。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且信貸評級高的銀行，故此已抵押存款及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大量客戶，並涵蓋中國眾多不同行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一定水平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的未使用短期銀行貸款融資為約人民幣55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8,103,000元)。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24。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此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按本集團須償還的最早日期編製。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折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的利率釐定。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非衍生：</b>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 及其他應付款項	447,190	447,190	447,190	-	-
銀行及其他借貸：					
- 定息	308,666	312,963	312,963	-	-
- 浮息	175,200	177,267	177,267	-	-
	931,056	937,420	937,420	-	-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非衍生：</b>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 及其他應付款項	712,541	712,541	712,541	-	-
銀行及其他借貸：					
- 定息	67,028	67,491	67,491	-	-
- 浮息	536,700	546,635	546,635	-	-
	1,316,269	1,326,667	1,326,667	-	-

倘浮動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須作出調整。

## 3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定息借貸及已抵押存款(詳情見附註24及21)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保持其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為此,本集團籌集的定息借貸為短期性質,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與浮息借貸(附註24)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波動。

#### 敏感度分析

下文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承擔而釐定。有關分析乃假設報告期末未償還的浮息借貸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上升或下跌50個基點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士匯報利率風險時所使用的基準,為管理層對利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85,000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人民幣2,034,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面臨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所致。

本年度內,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提高,乃主要由於浮動利率借貸增加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買賣產生以外幣計值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應收貿易賬款、借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面臨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89	838	3,779	885
應收貿易賬款	16,378	–	29,539	–
其他應收款項	3,341	–	–	1,311
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4,794)	–	(131,721)	–
其他應付款項	(46)	(5,615)	(101)	–
銀行及其他借貸	(65,200)	–	(39,541)	–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上升及下跌6%的敏感度。6%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士匯報外幣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利率，為管理層對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利率的6%變動調整有關換算。下表正數表示除稅後虧損減少(二零一六年：除稅後溢利增加)，而人民幣兌外幣上升6%。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下跌6%，則會對溢利造成反向的相等影響，而下文的結餘將為負數。

	美元		港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	4,697	5,763	324	(93)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末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此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的匯兌風險。

### 3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e) 公平值

本集團並無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業績</b>					
營業額	<b>3,662,931</b>	3,441,198	2,558,663	3,101,298	3,699,123
經營溢利	<b>15,977</b>	59,850	65,098	108,099	111,324
融資成本	<b>(45,263)</b>	(33,086)	(39,441)	(57,405)	(52,964)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確認 之(虧損)/收益	-	(647)	94	-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b>(85)</b>	(1,234)	(1,730)	(3,717)	(5,130)
扣除所得稅開支前 (虧損)/溢利	<b>(29,371)</b>	24,883	24,021	46,977	53,230
所得稅開支	<b>(10,523)</b>	(8,255)	(715)	(12,852)	(11,164)
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b>(39,894)</b>	16,628	23,306	34,125	42,066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 (虧損)/溢利及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39,924)</b>	17,667	23,674	34,363	42,147
- 非控股權益	<b>30</b>	(1,039)	(368)	(238)	(81)
	<b>39,894</b>	16,628	23,306	34,125	42,0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非流動資產	<b>65,539</b>	65,727	78,092	66,275	77,964
流動資產淨值	<b>470,901</b>	515,876	493,655	492,065	458,508
<b>資產淨值</b>	<b>536,440</b>	581,603	571,747	558,340	536,472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27,415</b>	27,415	27,415	27,415	27,415
儲備	<b>504,368</b>	549,562	538,667	524,892	502,7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531,783</b>	576,977	566,082	552,307	530,201
非控股權益	<b>4,657</b>	4,626	5,665	6,033	6,271
<b>權益總額</b>	<b>536,440</b>	581,603	571,747	558,340	536,472
<b>每股(虧損)/盈利</b>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b>(0.13)</b>	0.06	0.08	0.11	0.14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健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辭任，  
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重新委任)

陳靜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

袁波先生

羅國貴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江啟銓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  
朝陽區  
朝外大街26號  
朝外門寫字中心  
B座19樓B1901室及20樓B2001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24樓2406至2412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銀行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獲委任)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代號

00465

## 網址

[www.futong.com.hk](http://www.futong.com.hk)